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待上述條件獲達成後,建議更改公司名稱將於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發出更改名稱註冊證書當日起生效。

本公司將適時就(其中包括)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建議更改公司名稱的生效日期以及股份於聯交所的新英文股份簡稱及中文股份簡稱另行刊發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世紀睿科控股有限公司
席
盧 森

香港，二零二一年 月 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盧志森先生、 鈞先生、 先生及趙慧利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崔曉波先生、馬占凱先生及余國 博士。